

证券代码：136727.SH

证券简称：16平海0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惠东县平山镇华侨城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22 层

**2020年8月**

## 声明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平海电厂”或“广东平海电厂”）于2020年8月25日发布的《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 一、批准文件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864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70,000万元（含70,000万元）公司债券。

###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16平海01。
- 3、债券代码：136727.SH。
- 4、发行规模：7.0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余额为7.00亿元。
- 5、债券期限：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 6、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 7、本期债券票面利率：2016年9月26日至2019年9月25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10%；2019年9月26日至2021年9月25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4.15%。
- 8、起息日：2016年9月26日。
- 9、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为债券受托管理人。

## 第二章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披露《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 一、发行人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根据《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变更平海发电公司监事议案的传签决议（决议编号：平电股传决 2020-02）》、《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变更平海发电公司董事、监事议案的传签决议（决议编号：平电股传决 2020-05）》、《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变更平海发电公司董事议案的传签决议（决议编号：平电股传决 2020-06）》、《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变更平海发电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议案的传签决议（决议编号：平电股传决 2019-008）》、《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关于选举平海发电公司监事会主席议案的传签决议（决议编号：平电监传决 7-2020-01）》及《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于变更平海发电公司总经理议案的传签文件（决议编号：平电董传决 7-2020-13）》：杨选兴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副董事长职务；陈晓军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职务；丁剑鹰、邓东伟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职务；赵丽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职务；李焕辉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职务。

#### （二）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根据上述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发行人新任人员任职安排如下：

表1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总经理的基本情况

姓名	新任职情况	任期起止日期
唐永光	董事、副董事长	2019.12-2021.04
曾胜庭	董事兼总经理	2020.08-2021.04
陈煜林	董事	2020.08-2021.04
秦晓	董事	2020.08-2021.04

姓名	新任职情况	任期起止日期
丘文东	监事会主席	2020.04-2021.04
李候奋	监事	2020.08-2021.04

## 2、相关人员从业简历、兼职情况及持有发行人股份和债券的情况如下：

唐永光先生，57岁，重庆大学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黄埔发电厂锅炉技术员，广东省电力工业局生技处高级工程师，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安监分部经理，韶关发电厂党委委员、副厂长，沙角C电厂党委委员、副厂长，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副部长、安全监察及生产技术部副部长；现任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任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董事，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湛江电力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董事。

曾胜庭先生，1964年10月出生。广东省社科院在职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韶关发电厂副总工程师、云浮发电厂副厂长、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兼任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总经理及董事，云浮发电厂（B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粤电云浮发电厂有限公司董事。

陈煜林先生，1971年出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部、企业策划部、计划发展部专责，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专责，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合同部门负责人、部门经理。现任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部长及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董事。

秦晓女士，1983年7月出生。武汉大学本科毕业，经济师。曾任沙角A电厂人力资源部人事劳资专责，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专责，董事会事务部专责、部长助理。现任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董事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事务部部长。

丘文东先生，44岁，1998年参加工作，广东工业大学工程管理专业本科毕业，经济师、一级建造师。1998-2003年任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施工主管；2003-2006年任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预结算主管；2006-2007年任广东珠江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08-2012年任合生创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审计经理；2012-2014年任广东珠江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助理、结算副总监、审核中心常务副总监；2016年1月-2020年3月任广东珠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结算副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广东珠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中心总监，兼广东华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内蒙古华夏朱家坪电力有限公司监事，惠州市珠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珠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珠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盈科信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珠投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华夏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珠江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丰顺华夏韩江水利电力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以及阳江市珠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李候奋先生，1976年5月出生。暨南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分部专责、主任。现任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监事，兼任广东省沙角（C厂）发电有限公司监事，粤电集团贵州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粤电发能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珠海经济特区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监事会工作部监事会分部经理及广东粤阳发电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新任董事、监事及总经理未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

### （三）有权机关的批准情况

上述人员变更已经由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通过。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董事唐永光先生、监事丘文东先生的变更已完成工商备案，其余新任人员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中山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关注。

根据发行人公告，以上人员变动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更，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有效性。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中山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认真履行受托管理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